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5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14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与员工情况.....	18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4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摘要.....	37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摘要.....	43
第九节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47
第十节 社会责任报告.....	53
第十一节 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	57
第十二节 小微企业服务专题报告.....	60
第十三节 重要事项.....	63
第十四节 财务会计报告.....	65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65
2023 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	66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经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 23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 6 名，无董事限制表决。本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本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年度殊荣

序号	颁奖机构	荣誉奖项
1	中国人民银行广安市分行	2023 年度执行人民银行与外汇管理局法规政策和管理规定中金融稳定、会计、信贷投放、金融风险化解等工作考核 A 等
2	广安市公安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安监管分局	第八轮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评估工作先进集体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广安思源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GuangAn SiYu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缩写：GSRCB

法定代表人：吕春高

董事会秘书：刘凡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

注册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渠江北路 19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广武东路 88 号

邮政编码：638000

客户服务和投诉电话：0826--5150993

注册登记时间：2016 年 7 月 15 日

注册登记机关：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600MA62B11A0E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786H351160001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自营外汇买卖或代

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息披露方式：四川农信官方网站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情况
资产总额	264288.60	263093.24	1195.36
贷款余额	193109.51	177984.51	15125.00
存款余额	151071.56	128458.68	22612.88
利润总额	2583.53	3075.35	-491.82
净利润	1390.08	2878.64	-1488.56
成本收入比（%）	38.68	30.32	8.36
每股净资产（元）	1.3084	1.3608	-0.0524
每股净收益（元）	0.0278	0.0576	-0.0298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编制。

二、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3 年	2022 年
----	-----	--------	--------

资本充足率	≥10.5%	35.25	38.81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34.13	37.7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34.13	37.72
流动比率	≥25%	34.18	39.14
不良贷款比率	≤5%	2.79	3.17
杠杆率	≥4%	24.74	25.80
贷款拨备率	≥2.5%	4.80	6.84
拨备覆盖率	≥150%	171.99	215.46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7.18	7.08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14.28	8.59

三、报告期末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本期增减变化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5422.05	68042.49	-2620.44
一级资本净额	65422.05	68042.49	-2620.44
资本净额	67567.73	70015.51	-2447.78
信用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173799.78	159814.81	13984.97
操作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17896.63	20597.04	-2700.41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191696.41	180411.85	11284.5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34.13	37.72	-3.59
一级资本充足率(%)	34.13	37.72	-3.59
资本充足率(%)	35.25	38.81	-3.56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本期增减变化
股本	50000	50000	0
资本公积	0	0	0
其他综合收益	676.44	676.44	0
盈余公积	1856.92	1993.90	-136.98
一般风险准备	5246.15	5994.47	-748.32
未分配利润	7642.55	9377.68	-1735.13
所有者权益	65422.05	68042.49	-2620.44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编制。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经营综述

(一) 存贷规模稳步增长。2023年末,存贷余额 344181.07 万元,较年初增长 37737.88 万元,增幅 12.31%。其中各项存款余额 151071.56 万元,较年初增长 22612.88 万元,增幅 17.6%;各项贷款余额 193109.51 万元,较年初增长 15125 万元,增幅 8.5%。

(二) 信贷投放持续加大。2023 年累计发放各项贷款 109440.44 万元,较上年减少 4207.89 万元,增幅-3.7%。其中投放小微企业贷款 84562.32 万元,投放涉农贷款 34752.95 万元,有力支持了实体经济发展。

(四)客户指标发展良好。2023年,代发工资账户数31户,较年初减少2户,完成省联社下达目标任务的-20%;机关团体账户数19户,较年初净增0户,完成省联社下达目标任务的0%;规上企业客户数20户,较年初净增3户,完成省联社下达目标任务的100%;农户用信有效覆盖率0.97%,较年初增加0.09%,完成省联社下达目标任务的112.5%;公职人员用信覆盖率4.16%,较年初增加1.31%,完成省联社下达目标任务的102.34%;个体工商户用信覆盖率1.1%,较年初增加0.56%,完成省联社下达目标任务的101.82%;惠支付客户数1286户,较年初增加568.42户,完成省联社下达目标任务的101.50%。场景业务客户数19户,较年初增加8户,完成省联社下达目标任务的100%。

二、本行经营情况

(一)对公业务

1.对公存款。年末对公存款余额35548.41万元,较年初减少3808.26万元;对公存款日均余额35879.59万元,较年初减少3043.02万元。

2.对公贷款。年末对公贷款贷款余额106248.46万元,较年初增加7752.86万元;对公贷款日均余额107255.31万元,较年初增加13207.24万元。

(二)个人业务

1.个人存款。年末个人存款余额115523.15万元,较年初增加26421.14万元;个人存款日均余额107336.74万元,较年初增加27076.75万元。

2.个人贷款。年末个人贷款余额86861.05万元,较年初增加

7372.14 万元；个人贷款日均余额 82955.14 万元，较年初增加 9090.76 万元。

（三）资金业务

2023 年在保障流动性充裕前提下，及时进行资金的融入、融出，既保证信贷资金投放，又降低了非营利资金占用。全年累计交易 46 笔，交易金额 414000 万元。

（四）银行卡业务

2023 年，本行进一步完善银行卡业务系统风险管理功能，持续加强账户管理和资金链治理，提升应对风险事件处置能力。截止年末，累计发行银行卡 42975 张，较年初新增 1250 张。

（五）渠道与运营

2023 年，本行持续加强会计条线业务管理、优化柜面服务。一是完善内控制度，印发、修订了《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操作规程》等 5 个文件，让内控制度更具可操作性。二是抓好柜面业务操作风险专项治理，通过每日调阅视频监控录像和飞行查库等方式，认真落实一日三碰库、负责人查库制度，保障资金安全。三是扎实开展反电诈、反洗钱业务管理，抓好业务培训、指导和检查，不断提升反电诈、反洗钱和账户管理工作质效。

（六）风险与合规

将严控信用风险作为重点工作，以风险监测系统为数据支撑，重点关注风险监测提示信息，及时处理相关风险信息，严密监控可能出现的风险；严把业务审查关，做实贷款审查工作；持续加强员工异常行为排查、重点领域、重点岗位风险排查。一是

开展风险监测和报告工作，全年对 82 笔公司类、个人经营性贷款进行了贷前平行作业，并提出了合理的风险防控建议，发挥好风险“总闸门”作用；二是认真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全年共组织召开 21 次风管会，将各项风险防控措施落到实处；三是抓好合规文化建设，积极组织职工参与合规知识培训、竞赛，法律知识培训，全年审计共发现问题 67 项，处罚 23 人次，其中：经济处理 14 人次，处罚金额共 8000 元；扣除轻微违规积分 9 人次，共计 15 分，对员工的违规行为进行了纠正，较好地带动了员工合规经营意识的培养，为全行业务稳健运行提供了保障；四是强化案防教育，增强案防意识；五是强化风险排查，健全内控制度，强化制度执行，消除案件隐患。

三、业务分析

（一）经营情况分析

2023 年，本行坚持一手抓业务发展，一手抓风险化解，并持续强化合规文化建设，整体经营保持了平稳健康发展。

1. 负债业务。截止年末，198951.49 万元，较年初增加 1264.63 万元。各项存款余额 151071.56 万元，较年初增加 22612.88 万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 35548.41 万元，较年初减少 3808.26 万元；个人存款余额 115523.15 万元，较年初增加 26421.14 万元；同业存放 17000 万元，比年初减少 17899.92 万元；同业拆入 14000 万元，比年初减少 1000 万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802 万元，较年初增加 2942 万元。

2. 资产业务。截至年末，264288.60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95.35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193109.51 万元，较年初增加 15125 万元。

其中：对公贷款余额 106248.46 万元，较年初增加 7752.86 万元；余额 86861.05 万元，较年初增加 7372.14 万元。存放同业款项(系统外) 36310.81 万元，存放(系统内)款项 9285.96 万元，合计 45596.77 万元，较年初减少 22148.29 万元；拆放同业 90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6000 万元。

3.客户增长情况。截至年末，累计发行银行卡 42975 张，较年初新增 1250 张；个人客户 48818 户，较年初新增 2542 户；对公客户 1284 户，较年初新增 39 户；蜀信 e 实名认证用户 19824 户，较年初新增 1139 户；企业网银 1215 户，较年初新增 150 户，企业网银动户率 32.76%；签约个人短信 26130 户，较年初新增 1349 户，签约企业短信 418 户，较年初减少 58 户。

4.主要财务指标。全年实现各项收入 14401.52 万元，营业收入 14377.97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9248.31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4908.78 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8.34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152.53 万元，汇兑损益 0.01 万元；营业外收入 23.55 万元。实现各项支出 11817.98 万元，营业支出 11799.44 万元，其中利息支出 3183.24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407.30 万元，手续费支出 469.91 万元，业务及管理费用 3603.66 万元，其他业务支出 0.3 万元，业务税金及附加 36.5 万元，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3098.53 万元；营业外支出 18.54 万元。实现拨备前利润 5682.06 万元，同比减少 1917.20 万元；净利润 1390.08 万元，同比减少 1488.56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逾期资金利息收入较 2023 年减少 2527.63 万元；存款付息率 2.2%，同比上升 0.24 个百分点；贷款收息率 4.67%，同比下降 0.66 个百分点；存贷利差为 2.45%，同

比下降 0.9 个百分点。

（二）资产质量分析

截至 2023 年末，资产余额 264288.60 万元。信贷资产即贷款余额 193109.51 万元(未扣除计提的专项贷款损失准备 9271.26 万元)，按贷款五级风险分类划分，正常类贷款 168455.84 万元，关注类贷款 19263.08 万元，次级类贷款 254.46 万元，可疑类贷款 4535.94 万元，损失类贷款 600.19 万元。本行不良贷款 5390.59 万元，较年初减少 256.83 万元；不良贷款率 2.79%，较年初减少 0.38%。非信贷资产余额 80440.24 万元，按五级风险分类划分，正常类 44240.24 万元，关注类 33200 万元，次级类 3000 万元。

1.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规定及监管要求，本年度提取贷款损失准备 3846.85 万元，2023 年末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9271.26 万元，拨备覆盖率 171.99%，贷款拨备率 4.80%，资本充足率 35.25%，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均为 34.13%。

2.呆账核销情况。本年内核销呆账贷款 13 笔，核销本金 6978.17 万元，核销利息 0 万元。

四、资本管理情况

（一）资本充足率变化情况

截止 2023 年末，本行资本净额 67567.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47.78 万元；一级资本净额和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均为 65422.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620.44 万元。风险加权资产 191696.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284.56 万元。资本充足率 35.25%，较上年同期减少 3.56 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 34.13%，

较上年同期减少 3.59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34.13%，较上年同期减少 3.59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相关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

（二）资本规划

本行将持续抓紧内源性资本补充，不断优化资本结构。一方面不断增强资产盈利能力。为增加盈利，加大业务发展力度，加大信贷投放，加强贷款收息，不断优化存款利率定价，增加利息收入；加强逾期同业资金清收力度，从而持续压降同业负债资金，减少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加大中间业务的拓展，不断增加中间业务收入。另一方面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加大不良资产的管控，持续加大拨备计提力度，保持相对充足的拨备水平，强化二级资本补充，持续满足监管达标要求。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情况

（一）报告期末，股本结构情况表

股份类型	报告期末		
	户 数	持股数（股）	占比（%）
法人股	14	49990.00	99.98
社会自然人股	1	10.00	0.02
职工自然人股	0	0	0
合 计	15	50000.00	100

（二）报告期内，本行股本发生变动情况：报告期内，本行股

本总额无变化。

二、股东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23.00
2	四川仪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90	13.38
3	雅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00	13.00
4	四川古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8.00
5	德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8.00
6	四川岳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8.00
7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5.00
8	松潘县涪江源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00	4.80
9	四川华港科技有限公司	2400	4.80
10	四川众友联合实业有限公司	2300	4.60

(二)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股在 5%以上股东及持股变化情况（含关联方合计持股超 5%以上的股东）

无变化。

三、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股权转让。

四、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25 日，注册地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人民路 146 号 1 幢 1 层，法定代表人：敬培刚，注册资本：人民币 212599.070746 万元；经营范围：银行业务；外汇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为本行董事提名单位。

四川仪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03月11日，注册地址：四川省仪陇县新政镇宏德大道一段4号，法定代表人：张树林；注册资本：人民币59543.637504万元；经营范围：（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结算；（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六）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七）从事同业拆借；（八）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本行董事提名单位。

雅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06月16日，注册地址：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熊猫大道380号，法定代表人：廖显江；注册资本：人民币245000万元；营业期限：2014年6月16日至长期；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含信用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本行董事提名单位。

四川古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9月12日，注册地址：古蔺县古蔺镇府前街63号，法定代表人：罗

念；注册资本：21105.9388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德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01 月 06 日，注册地址：四川省德阳市庐山南路一段 168 号，法定代表人：吴明星；注册资本：92946.4786 万元；经营范围：（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结算；（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六）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七）从事同业拆借；（八）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岳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09 月 0 日，注册地址：四川省岳池县九龙镇广岳大道一段 66-82 号，法定代表人：刘哿；注册资本：人民币 47814.876047 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注册地址：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 102 号，法定代表人：屈亮；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

129592.12032 万元；住所：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 102 号；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本行监事提名单位。

五、股权质押情况

1.报告期内，广安市森大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质押所持本行股份 499.9 万股，占所持本行股份的 49.99%，占本行股份总额的 0.9998%。

2.报告期内，本行无被质押股权涉及司法冻结情形。

六、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严宁女士为本行股东董事；

四川仪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何海燕女士为本行股东董事；

雅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王文东先生为本行股东董事；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陈南山先生为本行股东监事。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与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末，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本行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始时间	持股数(股)
郑绍波	执行董事 党委副书记 行长	男	1982.11	2023.05.22	0
严 宁	股东董事	女	1976.10	2022.03.22	0
何海燕	股东董事	女	1982.01	2022.03.22	0
王文东	股东董事	男	1976.01	2022.03.22	0
何念荣	独立董事	男	1965.09	2022.03.22	0
李 君	独立董事	女	1976.04	2022.03.22	0
李君跃	党委委员 纪委书记 监事长	男	1967.10	2021.12.22	0
陈南山	股东监事	男	1984.11	2023.12.26	0
陈桓亘	外部监事	男	1988.12	2023.12.26	0
王 维	外部监事	女	1981.06	2021.11.10	0
唐祥泉	职工监事	男	1982.01	2023.03.16	0
金小琳	党委委员 副行长	女	1971.11	2022.09.13	0
杨 艳	党委委员 副行长	女	1985.05	2021.12.22	0
刘凡立	董事会秘书	男	1981.07	2015.12.03	0

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董事、监事应披露报告期内兼职情况）
郑绍波	198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广安思源农商银行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行长。历任大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副总经理，大英农商银行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中心主任，大英农商银行天保支行行长，富顺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务。

严 宁	197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宜宾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历任高县白庙农村信用社副主任、高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信贷业务科副科长（主持工作）、四川农信联社宜宾办事处内控监督科科长等职务。
何海燕	198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职称，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仪陇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历任嘉陵联社金宝信用社稽核员、南充农商银行高坪支行市场经营部经理、南充农商银行个人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等职务。
王文东	197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省联社雅安办事处综合科科长、雅安农商银行风险与合规管理部总经理、汉源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历任雅安市雨城区信用联社北郊信用社主任、省联社雅安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主持工作）、雅安农商银行雨城支行党总支书记、行长等职务。
何念荣	196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统计学副教授职称，本科学历，现任成都信息工程大学计划财务处副处长。历任成都信息工程学院教务处教研科科长、成都信息工程大学规划建设处副处长等职务。
李 君	197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副教授职称，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西华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会计与审计系主任。1998.07—至今在西华大学管理学院任职。
李君跃	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广安思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历任广安县原天才信用社主任、广安区北辰信用社主任、广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支行行长等职务。
陈南山	198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四川农业大学毕业，现任攀枝花农商银行党委委员、拟任副行长，广安思源农商银行监事。历任威远农商银行新场支行行长、中江农信联社副主任、中江农信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内江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务。
陈桓亘	1988年12月出生，研究生，美国罗格斯大学毕业，现任西南财经大学西南财经大学MBA中心副主任，广安思源农商银行监事。历任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系讲师、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系副教授。

王 维	1981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司考A证执业律师职称。现任四川瑞念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广安思源农商银行监事。历任四川隆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四川子云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四川律大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唐祥泉	198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现任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职工监事。历任成都银行广安分行营业部柜员、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资金财务部统计岗、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财务会计部会计岗等职务。
郑绍波	198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广安思源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拟任行长。历任大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副总经理，大英农商银行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中心主任，大英农商银行天保支行行长，富顺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务。
金小琳	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现任广安思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历任广安区联社观阁信用社出纳、会计、信贷，广安区联社观阁中心社稽核，广安区联社稽核监察部主任兼稽核大队队长，广安区联社个人客户部经理，岳池农商行(联社)党委委员、副行长，武胜农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务。
杨 艳	198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广安思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历任大英农商银行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大英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大英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刘凡立	1981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兼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历任中国银行广安分行综合管理部科技岗，岳池中银富登村镇银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重庆两江新区通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小贷事业部副总经理，成都银行广安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广安思源农商银行前锋支行行长，广安思源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等职务。

（二）报告期内，已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本行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始时间	持股数(股)
孙 伟	党委书记 董事长	男	1975.08	2022.11.07	0

杨 勇	股东监事	男	1984.09	2021.11.10	0
朱 波	外部监事	男	1977.08	2021.11.10	0
向庆玲	职工监事	女	1989.12	2021.09.28	0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3年1月13日,孙伟申请辞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2023年2月10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10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孙伟同志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的议案》。

2023年3月16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向庆玲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唐祥泉为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3年8月25日,朱波向本行监事会提出辞职申请。2023年9月27日,第二届监事会第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朱波同志辞去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2023年10月7日,杨勇向本行监事会提出辞职申请。2023年10月18日,本行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1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杨勇同志辞去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三、本行薪酬管理情况

本行根据管理需要建立了薪酬管理组织架构。最高决策机构

为本行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监事的薪酬管理。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制定落实具体薪酬绩效方案，营造公开透明、审慎稳健的薪酬考评文化。

本行年度薪酬总量和薪酬结构分布。本行薪酬结构主要包括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及福利性收入。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合计 66 人，税前薪酬总额为 890.03 万元，其中，董事税前薪酬总额为 9.58 万元，监事税前薪酬总额为 5.60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总额为 170 万元。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本行不断强化薪酬制度建设，考核指标涵括经营效益类、风险管理类、社会责任类、发展转型类及风险合规类指标，并全面实施计价制。报告期内，本行经济效益、风险管理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事件，未有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薪酬延期支付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纳入延期支付对象。根据延期支付对象职务职级和岗位划分不同计提比例，以 3 年作为支付周期。

四、本行员工情况（综合部）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员工 76 人，平均年龄 36 岁，其中：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 54 人，占员工总数的 71.05%，大学本科以下学历的 22 人，占员工总数 28.95%；具有中高级技术职称的 10 人，占比 13.15%；35 周岁（含）以下员工 51 人，占比 67.10%，36-50 周岁（含）员工 18 人，占比 23.68%，50 周岁以上员工 7 人，占比 9.22%。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

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在广安亿林豪生酒店神龙厅召开。本次会议由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由执行董事、行长郑绍波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3900 万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8%，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独立董事津贴分配方案》《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外部监事津贴分配方案》，听取了《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 2022 年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开展情况报告》《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022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主要股东

的评估报告》《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金融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关于孙伟同志不再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报告》等 6 个报告。

本行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在本部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由执行董事、行长郑绍波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1090 万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18%，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关于杨勇同志辞去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职务的报告》《关于朱波同志辞去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职务的报告》《关于补选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聘请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董事会

（一）董事会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第二届董事会人数为 6 人，其中职工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2 名、股东董事 3 名。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会议 12 次董事会（其中例会 4 次，临时会议 8 次），共审议通过议案 66 项，听取报告 27 个，学习文件 10 个。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讨论议题及听取的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 9 次（临时）会议	2023.1.14	《关于副行长杨艳代为履行信贷审批权限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 10 次（临时）会议	2023.2.10	1.《关于免去孙伟同志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的议案》 2.《关于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 11 次（临时）会议	2023.5.22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 12 次（临时）会议	2023.5.22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战略、风险管理、审计、关联交易控制、三农金融服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 13 次（临时）会议	2023.5.22	《关于批准第二届董事会战略、风险管理、三农金融服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	2023.6.2	一、审议事项 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草案)》； 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业务经营报告》； 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 6.《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 7.《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经营目标计划》； 8.《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支农支小目标计划(民营企业服务年度目标)》； 9.《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农业务开展情况的报告》； 10.《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风险偏好》； 1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1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 2022 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草案)》； 1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 1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工作计划》； 1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6.《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 17.《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反洗钱工作报告》； 18.《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 19.《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2022 年绿色信贷战略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20.《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2023 年战略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2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主要股东的评估报告》； 2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对 2022 年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的报告》； 2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分

		<p>配方案》；</p> <p>2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报告》；</p> <p>2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书》</p> <p>26.《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行长的授权书》；</p> <p>27.《关于指定代为履职人员的议案》；</p> <p>28.《关于拟聘任蒋小风同志为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议案》。</p> <p>二、报告事项</p> <p>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p> <p>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2022 年绿色信贷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p> <p>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末关联方名单》；</p> <p>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工作报告》；</p> <p>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案件防控工作报告》；</p> <p>6.《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全面风险管理审计报告》；</p> <p>7.《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p> <p>8.《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治理专项审计报告》；</p> <p>9.《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开展反洗钱和恐怖融资专项审计报告》；</p> <p>10.《关于 2022 年金融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p> <p>11.《关于行长对副行长转授权的报告》。</p>
第二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	2023.6.2	<p>一、审议事项</p> <p>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业务经营报告》；</p> <p>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p> <p>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p> <p>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p> <p>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评估洗钱风险管理质效及反洗钱工作的报告》；</p> <p>6.《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方案的议案》；</p> <p>7.《关于审议<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2023 年版.草案）>的议案》。</p> <p>二、报告事项</p> <p>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末）关联方名单》；</p> <p>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p> <p>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p>
第二届董事会第 16 次（临时）会议	2023.7.6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退 2019 年超发薪酬的方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 17 次（临时）会议	2023.7.26	<p>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草案）》</p> <p>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策略》</p>

第二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	2023.9.27	<p>一、审议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业务经营报告》; 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评估洗钱风险管理质效及反洗钱工作的报告》; 6.《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2025 年绿色信贷战略规划》。 <p>二、报告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关联方名单》; 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 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三农金融业务工作情况的报告》; 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 19 次（临时）会议	2023.11.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审议《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计划（草案）》的议案； 2.关于审议《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草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	2023.12.6	<p>审议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业务经营报告》; 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评估洗钱风险管理质效及反洗钱工作的报告》; 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6.《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p>16.《关于提请召开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7.《关于聘请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二、报告事项</p> <p>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关联方名单》；</p> <p>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p> <p>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p> <p>4.《关于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监管评估结果通报》；</p> <p>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p> <p>6.《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绩效考核专项审计报告》；</p> <p>7.《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三季度反电信网络诈骗与“资金链”治理的报告》。</p>
--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行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下设战略、“三农”金融服务、提名及薪酬、风险管理、关联交易控制、审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 7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具备与专委会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或工作经历的董事担任，董事会的相关拟决议事项先由相应的专门委员会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建议。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性，对涉及本行战略发展、风险及合规状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薪酬政策、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审核议案/报告（项）
战略委员会	3	7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3	3
提名及薪酬管理委员会	3	6
风险管理委员会	5	24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4	9
审计委员会	5	16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4	5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出发，勤勉尽职，积极参与重大决策，对董事会审议事项独立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并尤为利润分配、高管人员聘用、中小股东等相关利益者合法权益等议题。独立董事通过业务考察、座谈、调研等形式积极与本行保持沟通联系，主动了解本行经营情况，密切关注本行经营发展，并确保在行工作时间。2023年度，本行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到行履职时间均为23个工作日。未发现本行独立董事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规定的情况。

三、监事会

（一）监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本行第二届监事会设置5名监事，其中股东监事1名、职工监事2名、外部监事2名。

监事会认真履行对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5名监事均按时参加监事会例会，积极发表监督意见，认真履职，重点关注风险、内控、履职、财务等工作，注重对业务的持续检查和整改督促，通过有效监督，改进业务流程、加强风险防范、完善公司治理，推动本行健康发展。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2023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7次，全年共计审议议案53项，听取报告13项，同时监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表决并发表了独立专业的意见，为本行监事会专业化运作提供有力支

撑，有效保证监督质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讨论议题及听取的报告
第二届监事会第7次会议	2023.6.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2.《关于补选唐祥泉为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职工监事的议案》; 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监事会专题调研情况报告》; 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 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 6.《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对监事的履职评价报告》; 7.《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8.《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 10.《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业务经营报告》; 1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 1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2023 年战略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13.《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14.《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 2022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1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6.《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反洗钱专项审计的报告》; 17.《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金融科技风险管理报告》; 18.《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高级管理层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监督报告》; 19.《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活动监督检查情况报告》; 20.《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经营决策监督检查情况报告》; 2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全面风险管理专项监督工作情况报告》; 2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情况报告》; 23.《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外部审计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相关审计约定书以及外部审计报告)》; 24.《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二届监事会第8次会议	2023.6.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季度业务经营报告》; 2.《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3.《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4.《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5.《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6.《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季度高级管理层完成经营目标监督情况报告》; 7.《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季度风险管理专项监督工作情况报告》; 8.《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外部监事津贴分配方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9次会议	2023.9.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免去朱波同志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职务的议案》; 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监

		事候选人的议案》； 3.《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业务经营报告》； 4.《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5.《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6.《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7.《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8.《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高级管理层完成经营目标监督情况报告》； 9.《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风险管理专项监督工作情况报告》； 10.《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财务管理专项监督工作情况报告》； 11.《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专项监督工作情况报告》；
第二届监事会第 10 次（临时）会议	2023.10.7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补选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 11 次（临时）会议	2023.10.9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关于提名外部监事王维任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 12 次（临时）会议	2023.10.18	1.《关于同意杨勇同志辞去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	2023.12.7	1.《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监事会议事工作规则（草案）》； 2.《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业务经营报告》； 3.《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4.《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评估洗钱风险管理质效及反洗钱工作的报告》； 5.《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6.《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关联方名单》； 7.《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8.《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绩效考核专项审计报告》； 9.《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高级管理层完成经营目标监督情况报告》； 10.《广安思源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风险管理专项监督工作情况报告》；

（三）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行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职，为监事会提供专业意见，并就相关议题提出了监督意见。

（四）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外部监事朱波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提出辞去外部监事职务，其在本行工作时间为 12 个工作日；王维在本行工作时间为 15 个

工作日，符合本行章程和监管要求。两名外部监事在工作期间积极为本行发展提出建设性意见，针对本行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实际及面临的各种外部环境因素，通过调查研究后提出相应议案，直接向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提出建议。特别是涉及本行内部管理、内部制度建设、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了较好建设性意见，为完善公司治理、促进本行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高级管理层情况（含各专业委员会）

（一）高级管理层组成

本行高级管理层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2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副行长协助行长开展工作。高级管理层下设安全生产、合规与风险管理、薪酬管理、案件防控、应急管理、信息科技管理、反洗钱工作小组、财务审批、信贷审批、资产负债管理、利率定价、问责、招标、采购、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决策、消费者权益保护、反电信诈骗工作等 18 个专业委员会。

（二）高级管理层职责

本行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高级管理层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积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积极推进并落实、执行董事会制定的关于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及工作方案（计划）。高级管理层依法在其职权范围内的经营管理活动不受股东和董事会不当干预。行长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经营管理职权：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代表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提交经营发展战略（含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及工作方

案)、经营计划(含支农支小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和分支机构设置方案;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的高级管理层成员或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人员;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制订本行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方案;决定本行职工的聘用与解聘;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人民银行、省联社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其他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由行长行使的职权或由董事会授予的职权。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

(三) 高级管理层重点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在总行党委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推动各项指标有序增长,各项业务健康发展。一是提升网点效能。配优配强网点资源,加强优质文明服务,全方位培养网点人才。二是加大贷款投放力度。加大居民消费信贷投放,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切实加大涉农贷款、小微贷款、重点企业和优质项目贷款信贷支持。三是加强不良管控。保持不良贷款高压态势,落实“三个一批”清收化解路径,全力压降不良贷款。四是加强基础管理。加强会计管理、财务管理、信贷管理的规范化和精细化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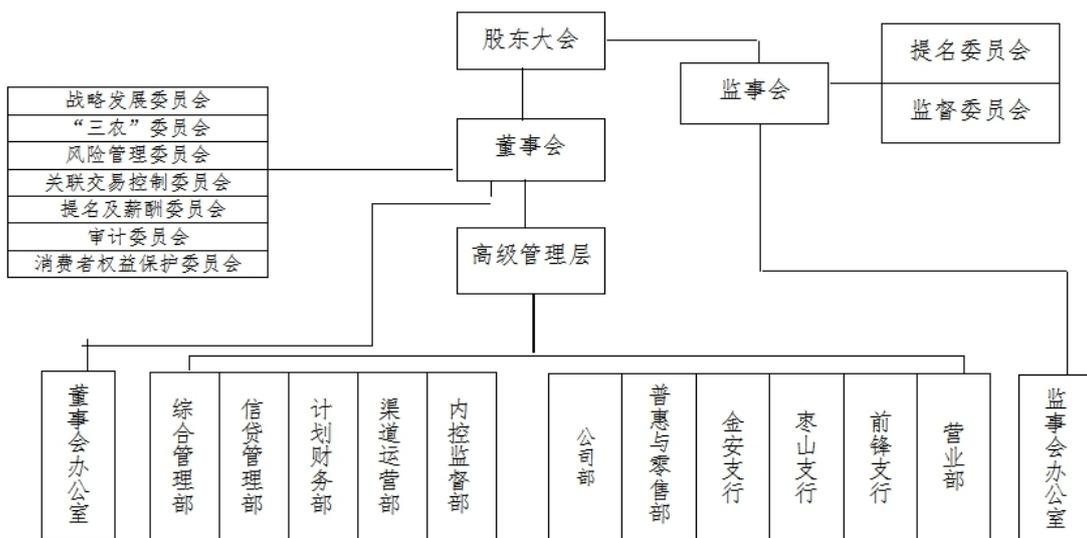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完成 2022 年度报告披露，本行董事会严把报告编制质量关，认真核对财务数据，并承担对财务报告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最终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完成 5 次临时信息披露，包括董事长辞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行长任职资格核准、2022 年股东大会决议、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六、本行组织架构情况（组织架构图）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组织架构图



七、本行分支机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详细地址	联系方式
1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锋支行	四川省广安市前锋区文艺路 107 号	0826-5180390
2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安支行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河堰路 155 号	0826-5150881
3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山支行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广武东路 88 号	0826-5129770

八、网点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网点撤销或搬迁等情况

九、参股发起设立的其他农商银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参股发起设立的其他农商银行。

十、本行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探索和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着力规范治理主体行为，着力健全体制机制，持续提升本行公司治理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本行党委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重要作用，本行各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作出决定。

本行股东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未发现股东违反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滥用权利损害本行、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情形。本行依法合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本行董事会充分履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战略引领作用，把深化改革和战略转型作为本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出路和内生动力，在公司治理、战略管理、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和财务会计等方面科学决策，有力地推动了本行经营管理目标达成。

本行监事会切实履行监督职能，重点监督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客观、公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本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持续健康发展。

本行高级管理层在本行《章程》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独立自主工作并承担责任，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与董事会所制定批准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及其他各项政策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本行各公司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经营管理合规、审慎、稳健，公司治理运行机制日趋规范。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摘要

一、总体情况

2023年，董事会面对严峻复杂的内外形势，董事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省联社“强基固本、开拓创新、提质增效”总体思路，坚定推进“1234567”治行兴社基本方略，在人民银行、银保监部门的关心指导下，以及广大股东、各位董事的大力支持下，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不断强化风险管控和内部管理，积极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进程，较好完成了董事会确定的各项目标。

二、2023年主要工作

2023年，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勤勉忠实履职，在体现党委领导、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规范披露信息、加强股权管理、推进董事会换届等方面依法合规运行，确保本行实现了安全健康运行。

（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不断释放改革发展新动

一是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地方党委政府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中心工作，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金融工作要求在思源农商银行得到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二是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加强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建设与公司治理“清晰、制衡、促进、协作”融合。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思想集体决策制度要求，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能力进一步提高。三是始终坚持党建引领业务发展。发挥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明确各阶段工作目标、工作重点、工作责任，党员干部示范带领，推动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四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力推进。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清廉金融文化建设，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构建起正气充盈的政治生态，创造了良好经营管理环境。

（二）忠实勤勉履职，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运行

一是依法合规召开会议。组织召开了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1次，审议通过议案16个，听取报告6个。及时就经营管理有关工作进行决策，全年召开董事会会议12次，审议通过议案共69个，听取专题报告26个，组织学习金融监管政策10个；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26次，审议议案57个。二是完成相关准入事项。年内，完成了1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请示。三是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运行机制。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修订了《章程》，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水平；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

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进一步规范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方式、议事决策程序,提高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效率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四是完善关联人信息。对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及《四川农信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2年版)》(川信联发〔2022〕73号)修订了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更新了关联方名单,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范关联交易风险,促进本行安全、独立、稳健运行,并及时报送了监管和行管部门。五是依法履行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报告职责。就延迟披露2022年度报告及时书面报告了监管部门;在组织完成2022年财务报表审计基础上,组织完成了《2022年度报告》定期披露和董事长辞任、行长任职、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临时披露。

(三) 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把稳发展定力

一是保持服务“三农”的战略方向和战略定位不动摇,加强农村金融服务供给,全年累放涉农贷款34752.95万元。二是加大民营及小微企业信贷支持,全年累放民营经济贷款59396.32万元;全面落实差异化信贷帮扶政策和助企纾困要求,主动让利小微企业,全年办理贷款延期还本付息4909.97万元。三是以区域协调发展专项工作为抓手,积极支持地方基础设施建设,新增国企贷款10007万元。

(四) 持之以恒强基固本,全面落实“三基”工作

一是推动基层网点提质增效。优化营业网点功能布局和运营管理，加强基层支行行长选任和管理，深入开展支行经营管理效能提升竞赛，大力推进标杆示范网点建设。年内，共提拔3名优秀客户经理为支行副职。二是推动基本产品市场供给。加强蜀信e·贷、商易贷的营销推广，线上消费贷款“扩面、提额、增量”。当年新增蜀信e·贷2272.57万元、商易贷5413.06万元。推广“蜀信e·惠生活”电商平台，支持农产品直播带货。三是推动基础管理全面提升。全年修订完善了《费用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征信业务管理办法》等基本制度30余个，扎牢制度笼子；开展借名、假冒名贷款自查、贷款本息对账工作、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案件风险大排查及操作风险专项排查等，强化违规问责处理。

（五）持续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和化解，织密筑牢发展“安全网”

一是持续加强信用风险管控，贯彻落实“十条禁令”，严格规范信贷业务运营管理，做好大额风险暴露监测分析，做好集团及关联客户贷款清理和管理；加强融资担保贷款业务管理，规范融资担保贷款业务操作，强化规范办贷意识；提升贷款审查工作质效，重点对借款主体、资本实力、实际控制人经营管理能力、借款用途、第一还款来源、第二还款来源等关键问题开展实质性审查，准确揭示贷款风险并提出有效防范措施。二是做好流动性风险监测，建立流动性监测、预警机制，开展数据分析预测、压力测试；重点关注资产负债期限的匹配情况，以及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等业务给现金流带来的影响，第一时间发现流动性潜在风

险，及时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和资金运营方向。三是准确把握市场风险，密切关注央行金融政策和利率指导价格，提高对市场风险的识别、量化、监测和控制能力，把握市场利率变动走势，切实防范利率风险。四是严防操作风险事件，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会计出纳业务操作风险排查、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案件风险和操作风险专项排查，加强序时、专项、经济责任等审计。五是持续加强反洗钱风险管理。密切关注可疑账户，充分发挥远程授权和事后监督在业务办理上的堵错纠偏作用，不断强化监督检查，加大责任追究力度，严防柜面风险。六是持续加强声誉风险管理。持续开展舆情监测、引导工作，做好来信来访的受理工作，加大对客户投诉的核查处罚力度。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一）加强党建引领，推进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结合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强化党的领导贯穿于公司治理的各环节，充分发挥党委领导的核心作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把党建工作牢牢抓在手上，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管理，规范高管人员履职，确保“三会一层”及各专业委员会充分发挥作用，确保董事会决议落地实施，切实提升公司治理质效。

（二）健全运行机制，着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继续完善“三会一层”有效的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机制，更好推动董事会及独立董事作用发挥，强化监事会及外部监事监督作用，充分发挥好各专门委员会职能作用。优化业务流程，

规范操作程序,完善经营管理责任。强化董事会履职,确保在战略决策中发挥核心作用并承担风险管理的主体责任。加强股东行为约束,严防大股东不当干预,防范过度单纯追求利润与股东回报、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强化监管要求及监事会监督意见的落实与改进,防止出现执行力弱化和偏差的现象。

(三) 保持战略定力,深入实施战略目标和总体规划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高举“四川农信,四川人民自己的银行”旗帜,围绕“强基固本、开拓创新、提质增效”总体思路,全面推进“合规银行、智慧银行、主力军银行”建设,统筹抓好“两大市场,”深化落实“五大营销”,纵深推进“五大建设”,深入实施“六大工程”,坚定做农村金融主力军银行,地方金融主力军银行,普惠金融主力军银行。

(四) 准确发展定位,着力强化业务经营指导

“坚守主业、回归本源”,专注支农支小,以助力乡村振兴为总抓手,持续做好“三农”领域金融服务工作;以信贷投放、金融服务、对口帮扶为切入点,巩固提升金融精准扶贫成效;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统筹拓展农村、城区两大市场,做好民营小微等实体经济金融服务,提升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以不良贷款压降为关键环节,切实健全风险防控体系,持续开展“合规文化建设”活动,合规银行建设取得实质性成效。

(五) 深化经营转型,着力提升稳健发展水平

深化营销理念转型。着眼客户结构提升,多措并举提升营销能力,持续壮大优化客户基础。推进智慧银行建设。完善网点服

务功能，打造多层次、立体式、广覆盖渠道营运模式，提供差异化、特色化、专业化服务，实现网点由交易结算型向营销服务型、效益创造型转变。深化增长方式转型。加快推动业务增长从数量规模向质量效益转变，由高成本拉动向更加注重提质增效转变，不断提高经营质量和效益水平。

（六）加强协调配合，促进董事会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按公司治理要求，规范筹备召开董事会和召集主持股东大会，确保决策合规、治理有效。二是加强工作配合，与监事会、高级经营管理层协调配合，积极做好向地方党政、监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的工作汇报，为本行发展营造良好环境。三是加强专门委员会工作，拟订全年工作计划，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建议。四是为独立董事到行履职提供全面服务，确保履职充分。五是协调统筹内外部审计，规范披露年度信息和重大临时信息。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摘要

一、总体情况

结合 2023 年本行经营目标和实际情况，本行监事会坚持以经营监督为中心，增强当期监督时效性和有效性；加强对重大经营活动、重要经营业务和关键管理环节，探索建立监事对行内风险防范和预警机制；切实履行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维护本行基本利益，促进本行稳健发展。

二、2023 年主要工作

（一）努力提高议事水平，积极发挥监事会监督作用

一是按期召开监事会会议，2023年召开监事会会议7次，审议议案53项，听取报告13项，2023年本行监事参加会议均按要求参加会议，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为本行监事会专业化运作提供了有力支撑，有效保证监督效果。二是监事会全体成员勤勉尽职，发挥各自专业特长，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参加会议、调研考察、现场检查等方式，针对本行经营管理、风险防范、内控建设等方面积极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三是监事会积极参与本行经营管理各项决策过程。全年派员列席行内经营会议，包括贷审会、行务办公会、采购招标会、财审会、问责委员会等重要会议，密切关注上述会议重要事项，对会议内容的真实性、表决程序的合法性及会议全过程进行监督，做到分工不分家，监督不旁观，参与不干预。

（二）加强重点业务监督，抓好风险管理

监事会加强对银行经营风险点的关注，积极协调、指导审计等部门加大对重点业务的检查力度。一是加强稽核审计，开展操作风险监督。2023年重点进行了序时、离任、专项等稽核审计工作，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制定了2023年全年审计方案，并按照方案计划对全行业务进行了跟踪审计。二是注重日常监督。要求审计部门按季对全行信贷业务、资金业务、财务费用等进行重点检查，保证业务检查的连续性，发现风险的及时性。三是关注专项审计结果，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限期纠正，为业务的正常开展发挥了积极的指导和监督作用。四是加大处罚力度，严肃责任追究。2023年问责处罚违规人员84人次，其中：经济处罚61人次，处罚金额4.85万元；轻微违规积分15人次，轻微违规积

分 25 分；通报批评 7 人次。

（三）加大审计、纪检监察力度，强化履职监督职责

监事会加强对银行经营风险点的关注，要求审计部门进一步扩大审计范畴，加强对敏感和高风险领域的审计。同时依据《银行业金融机构案件防控工作考核评价办法》标准，紧紧围绕省联社的案防工作意见，结合本行案防工作管理现状，加强对可能出现案件风险隐患的重要岗位、重要部位和环节、重要业务等方面进行现场审计和检查。一是持续加强内控案防监督，确保案防工作落到实处。监事会高度重视案防工作，对本行银行业从业人员行为专项排查、对违规经商办企业、涉及司法诉讼、个人征信报告等方面进行异常行为摸排。对违规操作人员进行约谈，进一步强化对案防工作的监督力度。二是加大专项监督检查力度，确保依法合规经营。结合审计工作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开展序时审计和各类专项审计，督导条线岗位互控监督，对潜在的违规行为进行警示教育，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及存在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维护股东和员工利益，确保本行持续稳健发展。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一）依法完善监督职能，增强监督工作有效性

2024 年，监事会将结合上级政策、形势以及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学习有关监事会相关规定。一是使监督工作建立在“全面监督、重点突出、结合有效、监督有力”的基础之上。二是紧紧把握市场环境和本行发展战略，探索建立监事会工作新机制。树立“日常监督与集中检查并重”、“财务监督与重大事项跟踪并重”

的工作思路。建立监事会内部主体责任清晰、工作协作配合的工作机制。三是建立与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信息沟通渠道和有效的沟通方式，围绕本行中心工作，构建“监督+服务”的工作模式，积极主动，严细监督，提高监督效率，支持经营班子依法经营。

（二）维护本行利益，落实监督职责

2024年监事会将以维护本行整体利益为出发点。一是增强主动服务意识，落实专项监督处理结果，监督董事会决议以及各部门检查出问题的落实情况。二是主动深入部门和职工中去，多联系多沟通，确保监事会日常工作务实科学细致深入开展。三是强化对重要部门的监督力度，提高监事会工作人员的综合技能，提升监督水平。坚持对各重要部门的工作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了解其真实运行状况。有效地促进监事会监督职责的落地。

（三）突出重点，在监督中促进业务发展

2024年监事会将加强对银行经营风险点的关注，要求内控监督部门进一步扩大审计范畴，加强对敏感和高风险领域的审计。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工作。一是2024年主要监督评估资本管理的治理结构和相关部门履职情况，以及相关人员的专业技能和资源充分性；评估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的执行情况及资本管理的信息系统和数据管理的合规性和有效性等。二是开展本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审计。主要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及关联交易的种类和定价政策、审批程序和标准，回避制度，信息披露，处罚办法等内容实行监督。三是加强同业业务监督管理。对同业业务交易对手管理、评级授信、业务准入合规性、业务审批以及行为管理实行严格监督。四是加强对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

工作。加大对从业人员异常行为排查工作，将对排查的问题进行分析研究和及时处理。同时依据《银行业金融机构案件防控工作考核评价办法》标准，结合本行案防工作管理现状，加强对可能出现案件风险隐患的重要岗位、重要部位和环节、重要业务等方面进行现场审计和检查。

（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全行员工综合素质

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加大对队伍建设方面的监督，强化业务培训和作风建设。一是监督全行业务条线职能部门严格按照年初培训计划，有序组织开展业务培训、业务交流、技能比赛等活动，指导员工严格按照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开展工作，防范操作风险。不断提高全行员工专业素质，更好地满足和适应新形势下业务发展需求。二是要以机关作风建设带动一线服务建设，提高办事效率，增强服务意识观念，全行上下团结一心，充分发挥每个岗位、每个人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共同促进本行健康有序发展。

第九节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一、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建立了以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为中心的风险决策体系，以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和业务部门为中心的风险执行体系，以监事会和内审部门为中心的风险监督体系，以及覆盖各业务条线和管理工作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主要组织架构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控制管理部门组成，各自职责边界清晰。

董事会是最高风险管理与决策机构，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审批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确定可以承受的总体风险水平，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种风险，并定期获得关于风险性质和水平的报告，监控和评价风险管理的全面性、有效性以及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在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定期或不定期就有关事项进行审议。

监事会负责风险管理的监督，全面了解风险管理状况，跟踪、监督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内部控制工作，检查和调研日常经营活动中是否存在违反既定管理政策和原则的行为，在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并及时开展监督工作。

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制定风险管理的程序和操作规程，及时了解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并确保具备足够的人力、物力和恰当的组织结构、管理信息系统以及技术水平，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种风险。高级管理层下设信贷审批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信贷审批委员会负责权限以内授信业务的审批工作；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本级额度内的资产风险分析、风险资产处置、抵债资产接收与处置、呆账核销及风险分类等日常风险事项审议。

二、报告期内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

1.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及风险，严格落实贷款“三查”制度，

贷前业务部门、风险部门共同平行调查揭示风险，贷中授信部门对授信客户严格审查，确保资料完整、真实、合规，贷后业务部门定期对授信客户进行贷后检查，风险部门实时监测及预警，实行全方位、全流程防控风险。

2.加强内部监督及检查，对信用风险严防死守。组织开展了信贷检查、非法中介专项排查等工作，深挖信用风险苗头，不断提升信贷业务操作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3.持续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力度，有针对性的采取自主清收、贷款重组及法律诉讼等措施，确保全面完全目标任务。

（二）流动性风险

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以监管指标为抓手，强化风险监测与预防，合理调配资金，实施调整业务，确保流动性需求得到满足。一是动态监测流动性风险指标，做好预警工作；二是逐笔掌握全行同业存放和存放同业款项的到期及回收情况，做到心中有数，及时调配同业资金，合理确定同业负债的期限；三是每天收集全行大额存款的划转情况以及贷款的发放和收回情况，做好资金安排。四是加大负债拓展力度，优化存款结构。五是加强贷款管理，调整贷款期限结构。

（三）市场风险

一是严格按照同业授信和同业业务操作管理办法开展同业业务，加强同业负债成本监测，不断强化同业业务利率风险管理；按照监管要求逐步压降同业业务规模。二是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创新力度，提高客户服务能力。积极探索定价机制，以产品和服务为抓手着力提高客户的风险定价和收益水平，积极完善客户的

综合服务方案，提高综合服务能力和回报水平。三是开展利率风险分析，严格执行监管机构及省联社有关要求执行利率定价。四是持续做好基础性资料积累和数据分析，在利率定价方面主要综合考虑客户的信用等级、信贷风险程度、经营成本和综合收益等因素，实行差别利率和浮动利率。

（四）操作风险

1.门柜操作风险管理。一是定期检查各项柜面业务，对违规操作进行通报并给予违规记分或罚款处罚。二是根据检查情况，不断加强对门柜员工业务技能、内控制度的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合规与风险意识。三是有针对性的组织学习各类“风险提示”和风险案例，提升柜面操作有效性。

2.客户经理操作风险管理。一是组织信贷业务检查，对违章操作给予严厉处罚。二是加强客户经理条线业务、法律风险、合规风险方面的培训，开展了对机制体制、理念灌输和业务技能培训学习。

3.电子银行领域操作风险管理。一是加强业务操作管理，确保开户、签约环节由客户本人办理，提交的资料真实、完整、合规。二是参与省联社电子银行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员工操作水平。三是持续加强防范电信诈骗宣传，提高员工和客户的风险防范意识。四是开展电子银行业务运营自律管理检查和“回头看”等工作，加强业务检查指导，对违规问题及时发现并要求整改。

4.业务管理操作风险管理。一是开展会计出纳业务操作风险排查，清理手工记账加强费用审查，确保财务管理的合规性。二是开展招标采购领域违规问题专项检查，确保招标采购操作的合

规性。三是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加强对客户资料收集、识别、整理、保管的管理，逐笔甄别、筛选，及时报送大额和可疑交易。四是组织开展反洗钱、反电诈等工作培训会，不断提升本行业务操作水平。

5.后勤安保领域操作风险管理。一是强化安全保卫及守押操作规程的严格执行及检查监督，常态化开展了对办公场所、营业机构等重要部门的安全检查。二是开展消防知识宣讲、消防逃生及灭火演练以及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活动，组织全行员工参加全国安全知识网络竞赛。三是按照有关要求开展防汛减灾工作，充分保障银行安全运行及员工和客户安全。四是开展安全生产“隐患”集中整治工作，强化日常安全防控，消除安全隐患，筑牢安全防线。

6.监督与后评价。内部检查发现的各类问题及监管部门检查认定的违规问题，建立台账，认真落实整改，总结经验教训。

（五）合规风险

一是加强合规意见审查工作，确保对外签订合同等文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三是按季召开合规案防工作会，开展案件（风险）再排查工作，不断提升业务操作的合规性。二是按季开展员工异常行为专项排查。

（六）信息科技风险

一是参加省联社核心生产网络、业务连续性等各项演练，确保软硬件设施设备安全运行；二是开展信息科技风险专项排查及对网点设备间和各类电子设备的定期巡检，确保设备稳定运行；三是加强信息安全意识教育，让“信息安全，人人有责”的意

识深入人心。

（七）声誉风险

一是不断完善声誉风险监测机制，加强对平面媒体、互联网、广播电视、报刊杂志等媒体的监测。二是与监管当局、各级政府、新闻媒体等保持良好的沟通，畅通处置渠道。三是处理好客户投诉事件，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四是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借助营销机会，大力宣传本行形象，提升知名度。

三、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一）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构建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一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切实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确保党委对本行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二是“三会一层”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运行。三是完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工作效能，助推各项业务顺利发展。四是加强员工队伍建设，制定绩效薪酬方案，强化考核和激励措施。五是持续深入开展合规文化建设，强化员工明制度、讲规矩、守底线意识，确保全年实现零案件、零事故目标。

（二）修订完善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做好内部控制和全面风险管理。

一是通过开展“以案促改”专题活动，重引导，强培训，全年未发生重大事故。二是强监测、重整改，以监管指标为抓手，强化风险监测；加大对存量风险的处置力度，专人专办，使各类风险得到有效控制，风险状况进一步向好。

（三）注重检查与评价，监督与纠正。

一是强化内部监督检查及时排除风险。2023年，各部门开展

了员工异常行为专项排查、案件（风险）排查、会计出纳业务检查、关联交易排查、柜面业务检查及安全检查等多方向多维度检查工作。二是有效开展审计监督，督促问题整改。2023年开展序时审计、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绩效薪酬、同业业务、柜面业务、征信管理、反洗钱管理、信息科技管理、大额贷款、关联交易等审计，及时排查各类风险。全年审计共发现问题67项，处罚23人次，其中：经济处理14人次，处罚金额共8000元；扣除轻微违规积分9人次，共计15分。对存在问题制订整改计划，督促问题整改，对规范各部门、支行经营管理水平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三是构建科学、规范、合理的问责机制，严肃问责。2023年本行做到问责程序、方式的标准化、问责流程的规范化以及问责范围的全覆盖。对违规行为责任人给予经济罚款、记违规积分、通报批评等处罚。

第十节 社会责任报告

一、普惠金融总体情况

本行始终坚持“支农支小”市场定位，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持续加大普惠金融领域信贷投放力度，成立了普惠金融服务领导小组，主要负责普惠金融工作的安排、部署、推动和考核等工作。制定了全年普惠金融工作目标，明确了信贷投放重心及工作措施等，全力做好乡村振兴工作，服务好实体经济。2023年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03187.18万元，较年初增长16281.87万元，增速18.74%，有贷款余额的户数702户，较年

初增长 444 户，实现了普惠小微“两增”工作目标；普惠涉农贷款贷款余额 37435.22 万元，较年初增长 222.26 万元，增速 0.6%。修订了《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2023 版）》，坚持服务三农、小微的原则，对农户、小微企业贷款进行利率优惠支持，2023 年投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4.53%，较去年下降 0.67%。为了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本行推出了“应收账款质押贷款”“税金贷”“园保贷”“制惠贷”“蜀信 e 商易贷”等信贷产品，与担保公司建立互惠互利、风险共担的合作机制，解决部分“三农”客户普遍缺乏有效抵押物的问题。推行限时办结制，提升业务办理效率，全力为客户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服务。

二、三农金融服务

本行成立了“三农”金融服务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三农”工作的安排、部署、推动和考核。在助力乡村振兴方面，一是研究制定了《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实施方案》，本行上下形成整体合力，全力抓好支持广安乡村振兴工作；二是设立乡村振兴服务监督岗，负责对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调研，了解业务开张情况，对乡村振兴工作情况进行督导，并及时总结经验做法，为全行乡村振兴工作提供政策咨询和服务；三是单列了普惠涉农信贷计划，纳入本行 KPI 目标考核，有序推动乡村振兴工作。在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力度方面，一是加大普惠金融领域支持力度，2023 年累计发放涉农贷款 34752.95 万元，截止年末，本行涉农贷款 77234.92 万元，占全部贷款的 40%，较年初下降 4598.65 万元，普惠涉农贷款 37435.22 万元，较年初增长 222.26 万元，

增速 0.6%；二是积极支持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深入市场、园区持续开展走访对接活动，年末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余额 5580 万元，种业、农产品生产供给等重点行业贷款余额 16909.75 万元，特色产业贷款余额 855 万元。同时努力用好省、市农担增信及乡村振兴风险保障金分险机制，截止年末，省、市农担担保公司融资担保贷款余额 5661.65 万元，有效解决了部分“三农”客户无抵押物融资难问题。

三、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本行设立了普惠与零售业务部，同时在广安辖区内设立的四个营业网点均已授权办理小微金融业务，全力做好金融服务小微企业工作。2023 年度，本行累计投放贷款 109440.44 万元，其中投放小微企业贷款 84562.32 万元，占比 77.27%，支持小微企业 597 户，较去年增加 399 户；投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 67932.32 万元，占比 62.07%，支持普惠小微企业 592 户，较去年增加 398 户。截止 2023 年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23326.17 万元，较年初新增 19764.6 万元，增速 19.08%，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787 户，较年初新增 521 户；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03187.18 万元，较年初新增 16281.87 万元，增速 18.74%，高出各项贷款增速 10.24%，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702 户，较年初新增 444 户。2023 年本行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4.53%，降幅 0.67%。

四、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定了《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细则》等 7 个内

控制度；成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总行及各分支机构的职责；对外公示了消保投诉联系方式，积极开展消保宣传，妥善处理各类消保投诉；将分支机构消保工作纳入年度综合考评范畴。

报告期内，本行收到消费者投诉 4 件（其中：12345 投诉 3 件，人行转投诉 1 件）。对于消保投诉，本行安排专人做好登记，调取监控录像核实情况、电话联系客户并做好解释。对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加强员工培训，持续提升服务态度和服务质量，减少客户投诉数量。

五、员工发展

一是加强员工培训。立足干部队伍专业化建设的迫切需要，制定了《2023 年培训计划》，着力提高干部员工的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专业作风，切实加强干部员工队伍建设。全年各条线部门共组织信贷、合规、柜面业务操作等专题培训近 40 场次。二是优化人员、资源配置。结合定期轮岗监管要求，组织开展员工轮岗 9 人次。将资源向一线倾斜，真正使长期在基层锻炼的干部有获得感、认同感，给一线干部员工创造更加宽松、舒适的工作环境。将人、财、物向一线倾斜，给予基层吃苦耐劳的同志应得的收获，真正让全体干部员工有奔头、有干头。三是丰富文化生活。组织开展了“同心同行·大展宏‘兔’”团建活动、职工岗位技能竞赛、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暨夏季送清凉活动等，通过丰富的活动，塑造活力企业文化、提升员工干事创业激情。四是关心关爱员工，增强员工归属感。本行春节、元旦等节日共计慰问工会会员 230 人次，会员生日共计慰问 75 人次，看望慰问住院会员 7

人次。

第十一节 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

一、基本情况

截止 2023 年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 77234.92 万元，占全部贷款的 40%，较年初下降 4598.65 万元，增速-5.62%。其中农户贷款余额 47028.5 万元，较年初增加 9661.21 万元；农村企业贷款 14735.99 万元，较年初减少 5034.12 万元；城市企业涉农贷款 15175.34 万元，较年初减少 1858.66 万元。普惠涉农贷款余额 37435.22 万元，较年初增长 222.26 万元，增速 0.6%，增速较各项贷款增速低 7.9%。

二、2023 年主要工作

（一）高度重视，强化领导

在行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成立了以行长为组长，信贷管理部、普惠与零售业务部、合规与风险部及各支行（部）负责人为成员的“三农”金融服务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将“三农”工作作为重点工作安排、部署、推动和考核，并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实时研究工作方案，调优工作策略，有序推动“三农”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二）完善利率定价，降低客户成本

一是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修订了《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全力支持三农、小微企业发展，对农户、小微企业贷款下调利率给予优惠支持。今年本行发放的涉农贷款加权年利

率为 4.82%，较去年同期水平下降 0.93%；二是严格执行信贷业务“七不准”、服务收费“四公开”及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两禁两限”规定，在自觉规范服务收费的同时，在柜面服务收费上给予适当优惠减免，努力为企业融资节约成本。

（三）制定方案，加强内部考核

一是本行结合实际情况研究制定了《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实施方案》，从职责分工、部门协作、工作目标、工作重点、工作措施、工作要求等多个方面进行安排部署，全行上下形成整体合力，全力抓好支持广安乡村振兴工作。二是明确全行信贷资源向乡村振兴领域倾斜，在《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经营目标及考评细则》（广思农商[2023]83 号）中列明了普惠涉农信贷投放计划及农户用信净增指标，提升涉农及普惠涉农领域考核权重，纳入全行 KPI 目标考核，将完成情况与年度综合考评挂钩，制定季度专项攻关方案，有序推动乡村振兴工作。

（四）围绕扶贫攻坚，精准对接扶贫金融服务需求

主动配合地方政府做好脱贫产业规划布局，积极支持特色产业扶贫和生态扶贫项目建设，积极支持易地扶贫搬迁、土坯房改造项目，大力支持贫困地区龙头企业、专业大户、专业合作社等客户，全力投放小额农户经营信贷，帮助贫困户持续增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五）立足地方资源，做好“三农”信贷投放

一是结合“服务零距离、融资大畅通”“三访三问三送”等活动，以金融支持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重要抓手，持续开展走访

对接活动，积极支持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二是努力支持广安龙安柚、前锋区广安青花椒、邻水脐橙等地方优势产业，帮助本地特色产品入驻“蜀信E·惠生活”，努力解决农村电商物流“最后一公里”问题；三是坚持以“建基地、创品牌、搞加工”为重心，重点支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全国优质特色农产品供给基地建设，大力支持川茶、川药、川竹、川果、川菜等“川字号”特色产业和品牌农业发展，助推地方特色产品实现“产品变商品”。截止2023年末，本行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5580万元，支持种业、生猪产业、农产品生产供给等重点行业贷款16909.75万元，支持特色产业贷款855万元。

（六）加强与担保公司合作，解决融资难问题

为了解决“三农”客户普遍缺乏有效抵押物问题，本行加强了与担保公司合作，建立互惠互利、风险共担的合作机制，努力用好省、市农担增信及乡村振兴风险保障金分险机制，切实满足涉农小微企业、专业合作社、留守农户、农村贫困人口等特殊客群的融资需求。截止2023年末，省、市农担担保公司融资担保贷款余额5661.65万元，有效解决了部分“三农”客户无抵押物融资难问题。

三、2024年工作计划

（一）持续深化三农金融服务。坚持全方位支持“三农”发展的战略定力和战略方向，认真落实中、省、市关于金融服务“三农”的有关要求，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聚焦农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多途径找准需求，创新信贷产品，发放信贷资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二)持续加大涉农信贷投放。围绕四川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现代农业园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等重点支持对象，下沉服务重心，深入市场，挖掘信贷需求，紧盯涉农信贷和普惠型涉农贷款考核目标，加大涉农信贷投放。

(三)持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强化贷款全流程管理，严格执行信贷审批标准，做好贷款风险监测及处理等工作，加强风险预警，提升风险管控水平。

第十二节 小微企业服务专题报告

一、基本情况

截止 2023 年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93109.51 万元，较年初增长 15125 万元，增速 8.5%。其中，全部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23326.17 万元，占全部贷款的 63.86%，较年初增加 19764.62 万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03187.18 万元，较年初增加 16281.87 万元，增速 18.74%，较各项贷款增速高 10.24%；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702 户，较年初增加 444 户，实现了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两增”目标。科创类贷款 12433.94 万元，“专精特新”贷款 4044 万元，制造业中长期贷款 12942.55 万元，个体工商户贷款 20041.93 万元，小微企业组贷款 16584.78 万元。

二、主要工作

(一) 加强组织领导，积极部署落实

本行已成立由行长任组长的普惠金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方案的制定、措施落地实施的统筹协调，研究制

定普惠金融业务工作目标、考核机制，推动小微金融业务持续、稳定地发展，着力提升金融服务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的发展，积极支持经济恢复。

（二）履行社会责任，落实助企纾困政策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增长稳市场主体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中省市各级金融助企纾困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结合本行实际，印发了《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融助企纾困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通知》，要求全行上下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对工作要求及工作措施进行了明确，确保扎实落实上级关于金融助企纾困工作的各项要求。2023年来，本行已为15户中小微企业贷款办理贷款延期还本付息，延期本息金额4909.97万元，涉及贷款9120.72万元。

（三）强化内部考核，发挥产品优势

一是持续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今年来，本行在“开门红”、全年经营目标考核中均单列了普惠小微信贷计划，不断强化考核导向，充分发挥“指挥棒”作用，提升普惠小微贷款新增任务考核权重，全年考核设置贷款日均余额增量、贷款加权平均利率等指标，充分调动干部员工工作积极性。二是为充分满足辖内小微企业等市场经营主体的融资需求，本行创新推出了“开户贷”“流量贷”“惠商贷”“新市民贷”“商易贷”等信贷产品。同时，加强外部多方合作，积极开展政银担保业务合作，建立互惠互利、风险共担的合作机制，针对各园区小微企业大力推广“园保贷”等业务，简化担保流程，提高融资效率。

（四）加强走访对接，提升办贷质效

一是贷款投放以“落实省联社与广安市政府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为抓手，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双城经济”以及广安“抓项目、抓政策、抓资金”工作的整体部署，用好银政合作搭建的平台，持续开展营销走访活动，深入产业园区、专业市场等地积极开展对接活动，努力扩大小微企业合作客户群体。二是充分发挥“短、平、快”优势，让前台“沉”下去，以客户为中心，送产品上门，送产品下乡，为小微企业客户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服务，同时，不断加大信贷条线业务动作“快”要求，积极发扬“5加2、白加黑”精神，通过推行阳光信贷和限时办结制，高效满足小微企业客户合理需求。三是坚持服务地方实体、小微的原则，对小微企业贷款进行利率优惠支持，长期以来，本行主动作为，通过各类长效措施手段，不断降低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另一方面，本行在小微企业融资中严令禁止违规收费或变相抬高融资成本，在自觉规范服务收费的同时，在服务收费上进行优惠减免，努力为企业小微企业降低融资成本。

（四）实施细则及完善情况

一是为充分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本行出台了《普惠信贷业务从业人员尽职免责管理办法》，通过后期不断修订，对相关要求和流程进行了完善。二是本行将普惠信贷业务管理人员和普惠信贷业务经办人员全部纳入尽职免责适用范围，明确了可对普惠信贷业务经办人员及参与具体业务流程管理人员可免除全部或部分责任的七种情形；建立了异议申诉渠道，对被认定结论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或者适用的信贷业务法律、法规及政策制度依据错误的，允许申请复议。三是提高普惠信贷业务不良

容忍度，普惠小微贷款不良容忍度及涉农贷不良容忍度为不高于自身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对于普惠信贷业务不良率未超过不良容忍度的，在不良贷款责任认定时，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前提下，原则上对该经营机构管理人员不追究领导或管理责任。2023 年，本行小微企业信贷工作中无尽职免责涉及事例。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一是继续将信贷资源重点用于支持小微企业，科学制定信贷投放计划，计划 2024 年新增小微企业贷款 11000 万元，其中：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长 11000 万元。二是加强与行业部门的联系，通过线下主动走访、线上服务平台推送、行业主管部门推送等，畅通银企对接渠道，提高融资对接效率，降低获客成本，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三是加大供应链融资、知识产权、股权、仓单、存货、保单等新型质押信贷业务的运用力度，准确把握区域内产业群体分布、市场结构特征，不断创新信贷产品，提高小微企业贷款申贷获得率，不断提升小微企业首贷户占比，全力满足客户需求。

第十三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指单笔金额超过经审计的上一年度净资产 1% 以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离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离合并事项。

三、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023年末，本行对最大一户关联方广安途驿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授信余额3263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4.83%，控制在监管要求10%以内，本行对最大一户关联方所在集团广安市森大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授信余额3263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4.83%，控制在监管要求15%以内；本行对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3719.44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5.5%，控制在监管要求50%以内。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共计11笔，其中，重大关联交易0笔，一般关联交易11笔，涉及自然人6人，主要系本行内部关系人贷款320万元。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四、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及其他损失情况。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广安市保安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押运服务合同、网点保安服务合同等，已按合同规定履行。

六、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

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

七、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上述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经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并经本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

第十四节 财务会计报告

- 一、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 二、会计报表（详见附件）。
- 三、会计报表附注（详见附件）。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23 年度报告正文。
- 四、本行章程。

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行 2023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作为广安思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23 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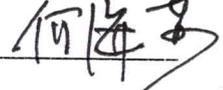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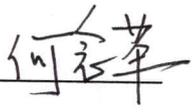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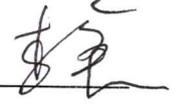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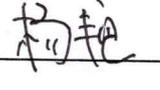
一、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行，本行 2023 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本行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行 2023 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和认定。

我们认为，本行 2023 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本行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郑绍波		严 宁		何海燕	
王文东		何念荣		李 君	
杨 艳		刘凡立	